**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**

苏工信信发〔2022〕528号

关于公布江苏省信息消费重点领域优秀产品

推广目录（2022年第二期）的通知

各设区市工信局，昆山市、泰兴市、沭阳县工信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 持续释放内需潜力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7〕40号），根据《关于组织申报〈江苏省信息消费重点领域优秀产品推广目录〉（2022年第二期）的通知》（苏工信信发〔2022〕356号）要求，经申报推荐、形式审查、专家评审、网上公示等程序，确定60个优秀产品入围2022年第二期推广目录，现予公布。

附件：江苏省信息消费重点领域优秀产品推广目录（2022

年第二期）

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2年9月30日

江苏省工信厅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印发